



TRANS ACTION
AWARD 2016

第 3 屆跨界超越競賽

競賽辦法

徵件 即日起 ▶ 2016.10.11

主辦單位 | 經濟部工業局

執行單位 | 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合作單位 | 中華電信 仁寶 台達電 宏碁 宏達電

技嘉 和碩 星展銀行 研華 華碩

協辦單位 | 中華民國人因工程學會 台灣互動設計協會

台灣使用者經驗設計協會 智榮基金會龍吟研論

悠識數位顧問有限公司 (依筆畫數)

目 錄

壹、競賽源起.....	1
貳、競賽宗旨.....	2
參、競賽題目.....	3
肆、參賽資格.....	6
伍、競賽時程.....	9
陸、作品繳交.....	11
柒、評選標準.....	13
捌、頒發獎項.....	14
玖、報名方式.....	16
拾、Mentor 實作.....	18
拾壹、業師指導活動.....	19
拾貳、注意事項.....	20
拾參、聯絡方式.....	25
附件 1 郵寄封面.....	26
附件 2 參賽同意書.....	27
附件 3 報名表.....	28
附件 4 未成年參賽者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32
附件 5 提案報告格式範例.....	33
附件 6 作品修改說明文件.....	34

壹、競賽源起

經濟部工業局「雲端服務暨巨量資料產業發展計畫」致力推動雲端運算與巨量資料發展，加速資訊產業價值鏈變革，開啟使用者導向的軟體及服務為主的時代，以使用者經驗 (User Experience, UX) 為核心，帶動創新與創意商機，發展高附加價值的產品與服務。

為加速產業轉型升級，提升服務設計與自主研發能力，2014 年首創「跨界超越競賽 (TRANS-ACTION AWARD)」，以推廣使用者經驗與跨領域人才合作為主軸，建立一個跨產業、跨知識、跨人才的媒合平台，兩屆共計 4,146 人次的老師、學生及企業人士參加使用者經驗實作培訓及工作坊，累積跨界人才質量與實力。

跨界超越競賽是一個重視孕育過程的比賽，參賽團隊必須歷經評選、實作培訓及業師指導等階段，透過完整的思考與設計引導，激發創造符合使用者經驗的未來產品原型。

未來，跨界超越競賽將持續秉持推動跨界合作與使用者經驗的宗旨，累積更多企業、民間組織及社群的支持，激發年輕團隊的創新實力，帶動國內 UX 普及發展，孕育頂尖 UX 人才。



使用者經驗 User Experience, UX

使用者經驗是以人為本的產品研究與設計思考，具體定義起源於 ISO 9241-210 標準規範，明確指出：(1)UX 定義：一個人在使用或預先使用一個產品、系統或服務所產生的知覺感受與反應；(2)UX 要素：使用者在使用前、中、後所產生的情緒 (emotions)、信念 (beliefs)、喜愛 (preferences)、知覺 (perceptions)、生理與心理反應 (physical and psychological responses)、行為 (behaviors)、成就 (accomplishments)。

貳、競賽宗旨

TRANS-ACTION，TRANS 是拉丁文的名詞，代表「跨越」、「超越」與「轉變」，ACTION 是「行動力」的意思。兩個英文字結合 TRANSACTION，延伸出可以創造商業效益的代名詞。

跨界超越競賽 (TRANS-ACTION AWARD) 宗旨係以人為本，重視使用者、消費者及客戶需求，推廣使用者經驗研究與設計，目的在於產業擴散、人才培育、創新研發。

產業擴散：推動產業重視使用者經驗，加速企業創新與升級

人才培育：鼓勵跨領域團隊合作，孕育多元人才為企業所用

創新研發：催生易用設計、創新服務、愉悅體驗的未來產品

TRANS-ACTION 相信的是，「跨界超越」將可以孕育下一個改變人們生活、創造快樂體驗、超越世代革命的新秀人才與未來產品。

TRANS-ACTION 三大特色

1、強調跨界團隊合作

產品成功的關鍵要素是團隊合作，歡迎跨領域人才組隊參賽，限定團隊成員必須涵蓋研究、設計、技術等 3 種以上專業技能的人才。

2、使用者經驗實作培訓

重視培育過程 Learning by Doing，參賽者須配合競賽規定，參加使用者經驗研究與設計實作工作坊，提升創新研發與服務設計實力。

3、堅強實戰的業師陣容

隆重邀請中華電信、仁寶、台達電、宏碁、宏達電、技嘉、和碩、星展銀行、研華、華碩攜手合作，10 家指標性企業的創新設計團隊與研發主管，以及實戰經驗的使用者經驗專家，親自指導參賽團隊完成原型作品設計。

參、競賽題目

Change for the Future

以人為本，從心出發，運用換位思考的方式，洞察使用者需求，結合雲端運算與巨量資料的資訊科技，提出最佳解決方案，改變現有生活的不便利，提升未來生活的創新思維，帶來更為便利、友善、愉悅的未來產品與服務體驗。

改變思考，改變生活，未來由你超越！

競賽題目須符合主題精神 Change for the Future，並符合下述至少 1 個應用類別，結合雲端運算與巨量資料的資訊科技，以使用者經驗為核心精神，設計符合使用者需求的系統、服務、應用、軟硬整合方案等未來產品原型。

應用情境	說明	企業關注議題
友善永續	創造具有永續價值的應用服務，對社會及環境友善的產品，如共享經濟、節能、降低環境衝擊，促進社會共融、生態及農業發展等相關應用產品或服務。	技嘉 研華
金融科技	以服務流程改善或提升易用性為出發點，針對金融服務體驗之整合應用，如行動支付、網路櫃台、保單(險)服務、股票基金等相關範疇，所開發的產品或服務。	星展銀行 研華

應用情境	說明	企業關注議題
智慧城市	以公共生活系統為使用情境，開發讓人們有更好生活品質、工作效率的交通應用、市政便民服務、社區安全等相關應用產品或服務。	台達電 宏達電 研華
智慧娛樂	以生活休閒娛樂出發，發想提供創新智慧娛樂新服務體驗，應用可涵蓋食衣住行育樂等範疇，如影視、遊戲、音樂等相關應用產品或服務。	中華電信 台達電 宏達電 技嘉 華碩
智慧家居	從居住情境切入思考，例如：安全防災、省電節能、遠端監控、遠端遙控（溫度、濕度、燈光、門窗、多媒體）等相關應用產品或服務，提供使用者安全、靈活、簡便、時尚的家居環境。	中華電信 仁寶 台達電 宏碁 宏達電 技嘉 和碩 華碩
智慧移動	點對點的移動過程中，所運用之智慧應用產品或服務，如：微型移動載具、停車系統服務、地圖搜尋服務、轉乘或購票服務、景點即時資訊等。	中華電信 台達電 宏碁 和碩 華碩
智慧運動	強化運動體驗之深度，如開發應用連結層面更廣的穿戴式裝置或輔具，或設計可與運動空間緊密結合的相關應用產品或服務，提升運動愛好者的體驗感受。	中華電信 仁寶 宏碁 宏達電 華碩

應用情境	說明	企業關注議題
智慧銷售	以完整銷售流程為預想，包含：實體銷售空間、數位門市、客戶服務、店鋪管理、自助服務、訂單採購等，設計可提高銷售環節服務或整體營運效能之應用產品或服務。	台達電 宏碁 宏達電 和碩 研華 華碩
健康照護	貼切人們健康照護需求，包含醫療院所、居家治療、遠端照護等，設計預防、急救、通報、監控、健康管理等相關應用產品或服務。	仁寶 宏碁 宏達電 技嘉 研華 華碩

註 1：中華電信優先指導與錄取，以智慧娛樂、智慧移動產品為題的參賽團隊，次之為智慧運動與智慧家居。

註 2：仁寶優先指導與錄取，以智慧家居的軟硬體整合產品為題的參賽團隊，次之為智慧運動與健康照護。

註 3：宏達電優先指導與錄取，以虛擬實境/擴增實境(VR/AR)軟硬整合設計相關應用或產品的參賽團隊。

註 4：星辰銀行優先指導與錄取，以金融科技產品為題的參賽團隊。

註 5：參賽團隊得於決賽入圍名單公告前更換題目，更改次數以 2 次為限。

肆、參賽資格

一、參賽者身分

- (一)大三、大四、碩士班的在學學生。
- (二)新創團隊、個人開發者、企業行號、公營或民營單位等。

二、團隊成員

- (一)採團隊報名，每隊參賽團隊限 3-6 人，不包含指導老師在內。
- (二)團隊需有指導老師(限 1-2 名)，由學校老師或企業主管擔任，負責指引報告方向與適時提供專業領域之協助。
- (三)參賽團隊於參賽期間可依照作品需求與指導老師的建議，於決賽入圍名單公告前可更換成員(限 1 名)及新增成員(至多增至 6 人)，並且須補齊郵寄報名表正本資料至執行單位。
※例如：原本團隊 3 人，初賽更換 1 人，總人數 3 人；複賽加入新成員 3 人，總人數為 6 人。
- (四)發揮使用者經驗的核心精神，強調跨界團隊合作，鼓勵跨學校、跨科系、跨領域、跨專業等組隊方式，團隊成員必須包含至少具備「研究」、「設計(互動/視覺)」、「技術」三種以上專才與技能的任務角色，指導老師不可擔任上述任務角色。
- (五)參賽團隊須於**報名表 (附件 3)** 中詳述每位團隊成員的個人基本資料、任務角色、專長簡介。擔任「研究」、「設計(互動/視覺)」、「技術」成員必須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以作為資格審核。如學生證、科系證明、修課證明、研究報告、論文報告摘要、專題報告摘要、工作或實習經驗、專案執行經驗等資料。

(六)跨界團隊合作是提升最後參賽作品原型 (Prototype) 完整度與細緻度的關鍵要素。建議團隊合作分工的專長背景應涵蓋研究、設計、軟體、硬體、管理、傳播、工程、資訊等各類不同專才與技能的成員。請多加利用競賽官網中的「**團隊夥伴這裡找**」<http://goo.gl/8oInKc>，這是一個線上開放平台，歡迎參賽團隊尋找您要的隊友。

1. 研究：運用質化或量化方法洞察使用者需求、問題及痛點、觀察分析產業市場趨勢、進行原型測試與評估等，涵蓋心理學、哲學、社會學、傳播學、人類學、管理學等相關科系或專業知識。
2. 設計：視覺設計、工業設計、互動設計、介面設計、原型製作、機構設計、多媒體製作等，涵蓋設計學、多媒體設計等相關科系或專業知識。
3. 技術：開發軟體程式、硬體物件、硬體、材料、軟硬組合等技術研發，涵蓋資訊、資工、工業工程、資管、機械等相關科系或專業知識。
4. 行銷：明確掌握市場趨勢，從 4P 行銷角度協助團隊規劃消費市場分析、商業模式與宣傳策略，善用故事行銷說服，涵蓋商管學系、傳播學系、廣告學系等科系。
5. 特定專才與技能人才：不侷限科系別，歡迎財金系、運動學系、體育學系、觀光學系、光電學系、農業學系、生物科學系、醫療護理學系、森林系、環境科學系等相關科系或專業知識加入團隊，協助團隊以不同多元的視野與知識，規劃參與產品開發設計。

(七)參賽團隊須有 1 人為團隊代表人，擔任統一聯繫窗口，負責與執行單位聯繫、確認參賽文件與獎項。

(八)團隊成員如有未滿 20 歲者，須經由法定代理人同意始得以參賽，填妥**未成年參賽者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附件 4)**，並郵寄正本文件。

(九)指導老師不能擔任競賽評審委員與業師。

(十)參賽團隊只能提交一個競賽主題，且參賽成員不得跨團隊參加，如有違背實情，執行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或得獎資格。

三、參賽作品

作品曾於國內外政府主辦的其他競賽中獲獎(金)或政府補助/輔導單位 (如：APP 園區、勞委會職訓班等) 之輔導作品，亦可參與競賽。若獲得大會獎項，則由評審委員決議，視作品修改幅度(須達 20%)，決定是否頒發獎項。參賽團隊應於**作品修改說明文件 (附件 6)** 詳述相關獲獎資訊。



使用者經驗是一門跨領域學科知識

使用者經驗是一門跨領域專科知識，橫跨社會、人文及科技，包含設計、工程科學、心理學、社會科學、管理學等跨領域的專業知識，需要有不同的專業人才，將專長應用在產品開發設計的實踐上。涉及人機互動、易用性工程、互動控制、人因工程、資訊架構、情境設計、介面設計、應用設計、導引系統、普及式運算、工業設計、視覺設計、傳播設計、動態設計、媒體裝置、導引系統、互動環境、軟體工程、硬體工程等學科專業涵養。

伍、競賽時程

月份	評選作業	Mentor 實作	業師指導活動
2016 9月	9/1 (四) 公告競賽辦法		
10月	9/11(日)~10/11(二) 線上報名+提案報告繳交 10/24(一)初賽入圍名單公告	#Mentor 1 需求分析入門 10/29(六) 使用者質量化研究 10/30(日) 使用者行為觀察	
11月	活動 11/4(五) 企業簡介 報告 11/21(一)前 繳交 使用者需求研究報告 11/30(三)複賽入圍名單公告	11/12(六) 消費市場分析 11/13(日) 產業趨勢觀察	
12月	活動 12/9(五) 企業面對面	#Mentor 2 需求分析實戰 12/3(六) 從觀察到洞察 12/4(日) 需求分析實作方法 12/10(六) 從需求洞察到產品提案 <u>12/11(日) * 團隊洞察需求報告發 表</u> #Mentor 3 創意發想 12/17(六) 體驗設計流程 12/18(日) 設計方案發想	
2017 1月	報告 1/25(三)前 繳交 原型設計報告	#Mentor 4 設計概念 1/14(六) 資訊架構與資訊行為 1/15(日) Axure 原型企劃 1/21(六) 軟硬體互動設計 1/22(日) 產品設計體驗共創	
2月	2/11(六)決賽入圍名單公告	#Mentor 5 原型設計及驗證 2/18(六) 概念驗證與設計溝通 2/19(日) UCD 流程驗證	

月份	評選作業	Mentor 實作	業師指導活動
3月	活動 3/4(六) 企業媒合	3/11(六) 產品與服務設計驗證 3/12(日) 商業提案簡報	業師指導① 3/11~3/31
4月			業師指導② 4/1~4/30
5月	活動 5/19(五)~5/22(一) 新一代設計展 報告 5/26(五)前繳交 原型作品報告		
6月	活動 6/4(日) 決賽發表 6/5(一) 總決賽入圍名單公告 報告 6/28(三)前 繳交作品報告		業師指導③ 6/8~6/28
7月	活動 7/1(六) 總決賽發表		

註 1：業師指導活動

① 3/11-3/31 每個參賽團隊安排 2 名業師指導，至多提供 4 次業師指導。

② 4/1-4/30 每個參賽團隊安排 2 名業師指導，至多提供 4 次業師指導。

③ 6/8-6/28 每個參賽團隊安排 1 名業師指導，至多提供 2 次業師指導。

參賽團隊須與每一名業師進行至少 1 次指導活動，若不符規定，本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

註 2：12/9(五)企業面對面、3/4(六)企業媒合、6/4(日)決賽發表、7/1(六)總決賽發表，以上活動參賽團隊需指派至少一名代表參與現場活動。

註 3：6/4(日)決賽發表及 7/1(六)總決賽發表，參賽團隊需上台英文簡報 6mins。

註 4：執行單位得依實際情形，有權彈性調整競賽時程，如有更改，將主動通知參賽團隊。

註 5：執行單位得依參賽件數與評審委員決議，彈性調整業師指導的活動安排、人力配置、規定事項等事宜。

註 6：執行單位得依實際情形，彈性調整 Mentor 實作的活動時間、議程內容、講師邀請等事宜。

註 7：執行單位得依實際執行情形，衡量搭介新一代設計展或其他推廣活動，辦理跨界超越競賽團隊作品展示。

陸、作品繳交

參賽團隊須依規定繳交各評選階段的報告或作品，並上傳於競賽官網 www.transactiontaiwan.org，如有遲交情形，執行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

評選階段	繳交報告	報告大綱	繳交規定	競賽日誌
資格審	提案報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競賽題目說明 2. 團隊成員分工 3. 市場分析 4. 需求分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交付規定：需繳交 1 份報告。 • 檔名要求：報名編號_團隊名稱_評選階段 (範例：99_TCA 小編隊_資格審) • 文件格式：PDF 檔案，需附上目錄與頁碼，檔案容量不得超過 15MB，報告頁數上限為 9 頁(不含封面、目錄、附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團隊照片/ LOGO 1 張。 檔案格式：jpg， 解析度：300dpi。 • 團隊簡介。
初賽	使用者需求 研究報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摘要 2. 競賽題目 3. 需求研究 4. 使用者洞察 5. 設計概念草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交付規定：需繳交 1 份報告。 • 檔名要求：報名編號_團隊名稱_評選階段 (範例：99_TCA 小編隊_初賽) • 文件格式：PDF 檔案，需附上目錄與頁碼，檔案容量不得超過 15MB，報告頁數上限為 9 頁(不含封面、目錄、附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團隊合作照片 2-4 張。 檔案格式：jpg， 解析度：300dpi， 須附加圖說。
複賽	原型設計 報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摘要 2. 競賽題目 3. 需求研究 4. 使用者洞察 5. 設計概念 6. 原型展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交付規定：需繳交 1 份報告與 1 支作品影片。 • 檔名要求：報名編號+團隊名稱+評選階段 (範例：99_TCA 小編隊_複賽)。 • 文件格式：PDF 檔案，需附上目錄與頁碼，檔案容量不得超過 15MB，報告頁數上限為 9 頁(不含封面、目錄、附件)。 • 影片格式：wmv 或 mp4 檔案，長度限 1 分鐘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團隊合作影片 1 支。 限 1 分鐘，提供 YouTube 連結網址，須附加說明。

評選階段	繳交報告	報告大綱	繳交規定	競賽日誌
決賽	原型作品報告	1. 摘要 2. 競賽題目 3. 使用者需求分析 4. 原型設計概念 5. 原型測試評估 6. 原型設計展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交付規定：需繳交 1 份報告、1 支作品影片。 • 檔名要求：報名編號_團隊名稱_評選階段 (範例：99_TCA 小編隊_決賽) • 文件格式：PDF 檔案，需附上目錄與頁碼，檔案容量不得超過 15MB，報告頁數上限為 9 頁(不含封面、目錄、附件)。 • 作品影片格式：wmv 或 mp4 檔案，長度限 1 分鐘內。 • 報告形式：上台英文簡報 6 分鐘 (包含影片播放時間)。 • 答辯形式：交互提問 4 分鐘，參賽團隊與評審委員進行面對面答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團隊合作照片 2-4 張。檔案格式：jpg，解析度：300dpi，須附加圖說。 • 團隊合作影片 1 支。限 1 分鐘，提供 YouTube 連結網址，須附加說明。
總決賽	作品報告	1. 摘要 2. 競賽題目 3. 使用者需求分析 4. 原型設計概念 5. 原型測試評估 6. 原型設計展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交付規定：需繳交 1 份報告、1 支作品影片。 • 檔名要求：報名編號_團隊名稱_評選階段 (範例：99_TCA 小編隊_總決賽) • 文件格式：PDF 檔案，需附上目錄與頁碼，檔案容量不得超過 15MB，報告頁數上限為 9 頁(不含封面、目錄、附件)。 • 作品影片格式：wmv 或 mp4 檔案，長度限 1 分鐘內。 • 報告形式：上台英文簡報 6 分鐘 (包含影片播放時間)。 • 答辯形式：交互提問 4 分鐘，參賽團隊與評審委員進行面對面答辯。 	

註 1：競賽日誌之內容請參賽團隊配合各階段報告繳交，一併將上述團隊照片及合作影片上傳至競賽官網 www.transactiontaiwan.org。

註 2：執行單位得依評審委員決議，有權更改作品繳交內容與相關規定，如有更改，將主動通知參賽團隊。

柒、評選標準

一、資格審：提案報告

評選項目	備註
報名文件是否齊全	符合規定之參賽團隊，即可晉級，入圍初賽。
團隊成員是否符合任務分工與參賽資格	
提案報告是否涵蓋 4 大項目	

二、初賽：使用者需求研究報告

評選項目	比 重
市場需求評估	50%
設計概念	30%
競品分析	20%

三、複賽：原型設計報告

評選項目	比 重
易用性	30%
創新性	40%
市場性	30%

四、決賽：原型作品報告

評選項目	比 重
產品易用性	30%
產品吸引力	30%
市場性及完整度	40%

五、總決賽：作品報告

評選項目	比 重
整體表現	100%

捌、頒發獎項

項 目	獎項內容
年度 超越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聯合贊助 10 萬元 (取 1 名)
中華電信 超越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獎盃 1 座 • 獎狀 1 紙 (依團隊成員人數頒發) • 中華電信長期實習或工作機會 (1-3 名 , 依中華電信決議而定) • 執行單位指定推廣活動宣傳 • 執行單位指定媒體曝光宣傳
仁寶 超越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獎盃 1 座 • 獎狀 1 紙 (依團隊成員人數頒發) • 仁寶長期實習或工作機會 (1-3 名 , 依仁寶決議而定) • 執行單位指定推廣活動宣傳 • 執行單位指定媒體曝光宣傳
台達電 超越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獎盃 1 座 • 獎狀 1 紙 (依團隊成員人數頒發) • 台達電長期實習或工作機會 (1-3 名 , 依台達電決議而定) • QUMI Q6 1 台 • 執行單位指定推廣活動宣傳 • 執行單位指定媒體曝光宣傳
宏碁 超越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獎盃 1 座 • 獎狀 1 紙 (依團隊成員人數頒發) • 宏碁實習或工作機會 (1-3 名 , 依宏碁決議而定) • aBeing One 1 台 • 執行單位指定推廣活動宣傳 • 執行單位指定媒體曝光宣傳
宏達電 超越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獎盃 1 座 • 獎狀 1 紙 (依團隊成員人數頒發) • 宏達電實習或工作機會 (1-3 名 , 依宏達電決議而定) • 執行單位指定推廣活動宣傳 • 執行單位指定媒體曝光宣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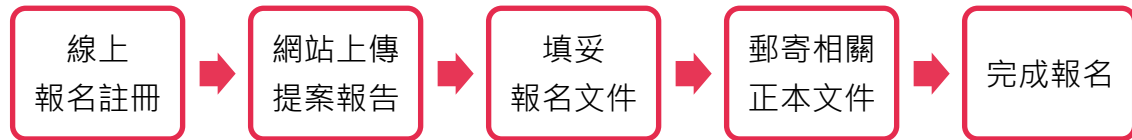
項 目	獎項內容
技嘉 超越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獎盃 1 座 • 獎狀 1 紙 (依團隊成員人數頒發) • 技嘉實習或工作機會 (1-3 名 · 依技嘉決議而定) • 優先獲得技嘉合作機會與產品命名 • GIGABYTE 或 Aorus 筆電背包 1 個(依團隊成員人數頒發) • 執行單位指定推廣活動宣傳 • 執行單位指定媒體曝光宣傳
和碩 超越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獎盃 1 座 • 獎狀 1 紙 (依團隊成員人數頒發) • 和碩實習或工作機會 (1-3 名 · 依和碩決議而定) • 執行單位指定推廣活動宣傳 • 執行單位指定媒體曝光宣傳
星展銀行 超越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獎盃 1 座 • 獎狀 1 紙 (依團隊成員人數頒發) • 星展銀行暑期實習或工作機會 (2 名) • 執行單位指定推廣活動宣傳 • 執行單位指定媒體曝光宣傳
研華 超越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獎盃 1 座 • 獎狀 1 紙 (依團隊成員人數頒發) • 研華實習或工作機會 (2-4 名 · 依研華決議而定) • 執行單位指定推廣活動宣傳 • 執行單位指定媒體曝光宣傳
華碩 超越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獎盃 1 座 • 獎狀 1 紙 (依團隊成員人數頒發) • 華碩長期實習或工作機會 (1-3 名 · 依華碩決議而定) • 執行單位指定推廣活動宣傳 • 執行單位指定媒體曝光宣傳
跨界新秀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獎盃 1 座 • 獎狀 1 紙 (依團隊成員人數頒發) • 執行單位指定推廣活動宣傳 • 執行單位指定媒體曝光宣傳
Mentor 授課證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完成 Mentor 實作 · 授予上課證明 1 紙 (依團隊成員人數頒發)

註 1：年度超越獎與企業冠名獎可依評審決議重覆頒獎。

註 2：獎項可依評審為決議從缺。

玖、報名方式

一、報名流程



二、報名時間：2016/9/11 (日)至 10/11(二) 23:59 (GMT+8:00)。

三、線上報名註冊

請以團隊為單位至競賽官網 www.transactiontaiwan.org 進行線上報名，系統將於完成填寫基本資料後，寄送帳號驗證信件，並於信件內文中取得一個**報名編號**。

四、網站上傳提案報告

(一)點選「**修改團隊資料**」，上傳團隊照片(例：成員合照、作品 Logo)，並填寫團隊介紹及作品介紹。

(二)點選「**資格審繳交項目**」。

(三)參照**提案報告格式範例 (附件 5)**，上傳提案報告。

※檔名要求：報名編號_團隊名稱_評選階段

(範例：99_TCA 小編隊_資格審)

※文件格式：PDF 檔案，需附上目錄與頁碼，檔案容量不得超過 15MB，報告頁數上限為 9 頁(不含封面、目錄、附件)。

五、填妥報名文件並郵寄正本

正本文件如「參賽同意書、報名表、未成年參賽者法定代理人同意書、作品修改說明文件」，說明如下：

(一)填妥並列印**參賽同意書 (附件 2)**，團隊成員親自簽名後，郵寄正本文件，以當日郵戳為憑。

(二)列印**報名表 (附件 3)**，郵寄正本文件，以當日郵戳為憑。

1. 學生身分：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請自行註明「僅供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使用」字樣；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務必蓋上當學期的註冊章，若無註冊章者，請附上在學證明。

2. 社會人士：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請自行註明「僅供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使用」字樣。

(三)若團隊成員未滿 20 歲者，經由法定代理人同意始得以參賽，填妥**未成年參賽者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附件 4)**，郵寄正本文件，以當日郵戳為憑。

(四)作品曾於國內外政府主辦的其他競賽中獲獎(金)或政府補助/輔導單位(如：APP 園區、勞委會職訓班等)之輔導作品，亦可參與競賽。若獲得大會獎項，則由評審委員決議，視作品修改幅度(須達 20%)，決定是否頒發獎項。參賽團隊應於**作品修改說明文件 (附件 6)**詳述相關獲獎資訊，並由寄正本文件，以當日郵戳為憑。

(五)彙整上述資料後，將正本文件郵寄至本競賽小組，可將郵寄封面(附件 1)黏貼至信封上。

※ 郵遞區號：10558

※ 郵寄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 2 號 3 樓

※ 收件人：第三屆跨界超越競賽 執行小組 收

六、報名完成

2016 年 10 月 11 日 23:59(GMT+8:00)前完成報名作業(上傳提案報告+郵寄正本文件)，以當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拾、Mentor 實作

一、活動說明：TRANS-ACTION 不同於其他競賽，我們重視人才培育，全程參照使用者經驗研究與設計流程，安排需求分析、創意發想、設計概念、原型設計及驗證的 Mentor 實作，參賽團隊應配合競賽作業參加 Mentor 實作，學習專業知識與技能。

二、活動時程：2016 年 10 月-2017 年 3 月，共計 5 階段，Mentor 實作預計 18 堂課（視實際情況彈性調整）。

三、活動方式：以工作坊形式為主。如講師同意授權線上直播，將主動通知參賽團隊，同步直播僅限於參賽團隊持有線上觀看權益。

四、參加資格：限參賽團隊參加。若參賽者被淘汰，則無法參加下一個階段 Mentor 實作。

五、規定事項：

(一)參賽團隊皆需參加 Mentor 實作，以團隊為單位，每一堂 Mentor 實作課程，每個參賽團隊須至少 1 人參加。

(二)若該堂 Mentor 實作無提供直播，團隊也無法參加現場實作，應於事前主動告知執行單位並辦理請假作業。

(三)以團隊為單位，請假次數不得超過 4 次，如超過次數，執行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

六、參加費用

(一)學生身分：免費參加。

(二)非學生身分：採付費參加。每一人參加每一階段 Mentor 實作，需繳交新台幣 3,000 元整，恕不受理退費。未依規定繳交費用，且被發現隱匿實情之參賽者，經確認證實後，執行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

七、執行單位得依實際執行情形，彈性調整 Mentor 實作的活動議程活動時間、講師邀請等事宜。

拾壹、業師指導活動

一、活動說明：安排中華電信、仁寶、台達電、宏碁、宏達電、技嘉、和碩、星展銀行、研華、華碩創新設計或研發部門主管，以及具備實戰經驗的使用者經驗專家，親自指導建立良性互動，協助參賽團隊設計具商業可行性的原型作品。

二、活動時程：2017 年 3 月、4 月、6 月，共計 3 個月。

三、活動方式：面對面會議、視訊會議。

四、參加資格：限入圍決賽的參賽團隊參加。

五、規定事項

(一)執行單位得依照參賽團隊與業師的雙方志願，媒合業師指導組合，安排 1-2 位業師指導 1 隊參賽團隊。

(二)每組參賽團隊須與每 1 位業師進行至少 1 次業師指導活動，每 1 位業師上限 2 次，如未滿 1 次，執行單位有權即取消參賽資格。

(三)參賽團隊在接受每一次業師指導會議後，須繳交①會議通知單②簽到表③會議記錄④照片三張，文件經業師簽名確認後，郵寄正本回傳執行單位。

六、參加費用：免費參加。

七、執行單位將依參賽件數與評審委員決議，彈性調整業師指導的活動安排、人力配置、規定事項等事宜。

拾貳、注意事項

一、決賽發表&總決賽發表交通費補助

- (一) 補助資格：參與決賽發表與總決賽發表之參賽團隊。
- (二) 補助金額：每一參賽團隊補助上限新臺幣 3,000 元。單據總金額若不足新臺幣 3,000 元，則以實際單據金額支付。
- (三) 補助內容：憑決賽/總決賽當日及前後一日之高鐵、火車、客運之車票票根核銷。
- (四) 支付方式：經由執行單位確認核銷之票根正確無誤後，統一匯款支付。
- (五) 將於決賽入圍名單公告後，由執行單位彙集參賽團隊代表人之委託匯款同意書，進行統一撥款。

二、參賽作品

- (一) 參賽作品內容須遵守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肖像權、隱私權、個人資料保護等法律規定。如有侵權爭議，由參賽團隊及個人自行負責。
- (二) 報名參加之作品，不得有涉及抄襲、剽竊、仿冒或其他侵害他人權益之情事。若經發現，自負相關法律責任並取消其參賽資格，如有得獎，將追回獎項、獎牌、獎金。
- (三) 參賽作品之著作權，歸屬參賽團隊或成員個人所有，但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共同擁有為推廣活動及教育目的重製、下載及公開展示等權利。

- (四) 本競賽屬非營利且具有教育性質，符合著作權法第六十五條「著作之合理使用，不構成著作財產權之侵害」。為尊重著作權，請參賽者使用非原創素材時，應註明使用之素材來源，包括圖片（註明圖像光碟出版者、圖庫版權商、攝影者、出版商等）、音樂（註明音樂詞、曲作者、編曲者、演唱人、歌名及唱片發行公司）等相關資料。

三、參賽團隊

- (一) 凡報名參加者，應遵守本辦法內各項規定，如有違反者，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有權利取消參賽資格並追回已得之獎金與獎項，且得公告之。若有違反本辦法之事項，致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受有損害，得獎隊伍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 (二) 為紀錄相關活動，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拍攝或請競賽團隊提供相關照片及動態影像。參賽團隊成員須同意無償提供為進行結案報告或推廣活動使用、編輯、印刷、展示、宣傳或公開上述個人肖像、姓名及聲音等。參賽者及參賽作品應依比賽規則參與頒獎典禮、公開展示及相關推廣活動，未參與則視同放棄獲獎資格。
- (三) 參賽團隊內部分工或權益分配（如獎項領取及分配），若有任何爭執疑問，應由團隊自行處理，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不涉入爭議。所有參賽者未經主辦單位、執行單位及團隊其他成員書面同意，不得轉讓本競賽之權利與義務。
- (四) 報名參賽時，同一作品已發表、曾在其他比賽獲獎或正在評審中，應於參賽聲明同意書註明，並主動告知執行單位。

- (五) 參賽作品請保留原始檔案備查，參賽作品均不接受退件。
- (六) 尊重評審委員小組之決議。
- (七) 不得有請託、關說、利誘、威脅或其他干擾評審委員及評審程序之情事。

四、得獎團隊

- (一) 凡獲選之團隊必須配合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進行相關評選、表揚、輔導、展示及媒體採訪公開報導等工作，並須配合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進行後續效益追蹤 2 年。
- (二) 領獎團隊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繳納稅金；且得獎團隊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單據（如領獎單）方可領獎，若未配合者，則視為放棄獲獎資格。
- (三) 得獎獎品價值或獎金在新臺幣 2 萬元（含）以上者，得獎者必須依規定扣繳 10% 中獎所得稅額，始得領獎。但得獎人如為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 183 天之人），依規定得扣繳 20% 稅率。
- (四) 團隊獲獎時，獎金由報名表上授權之代表人領取，若授權代表人無法領獎，可由團隊成員共同簽屬同意更換代表人代理領取，並將代理表單於領獎期限內寄至執行單位以茲證明。
- (五) 得獎作品其後續商品化及行銷行為，不得損害本競賽之形象或精神。

五、獲獎資格取消

參賽者及其作品有下列情事之一，經查證屬實者，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領之獎盃、獎狀及獎金：

- (一) 未符合參賽資格。
- (二) 得獎作品經人檢舉涉及抄襲或違反著作權等相關法令，經法院判決確定者。
- (三) 得獎作品經人檢舉或告發為非自行創作或冒用他人作品且有具體事證，經查證、審議，裁決應取消獲獎資格者。
- (四) 得獎作品其後續商品化及行銷行為，有損害本競賽之形象或精神者。
- (五) 得獎者有請託、關說、利誘、威脅或其他干擾評審委員或評審程序，經初選評審小組審議後認情節嚴重者。

六、蒐集參賽者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 (一) 經濟部工業局因「雲端服務暨巨量資料產業發展計畫」委託執行單位(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辦理跨界超越競賽，而獲取參賽隊伍下列個人資料類別：【姓名、年齡、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證件號碼、地址、職業、教育、金融代碼或帳戶、連絡方式(電話號碼、E-MAIL、居住)等】，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之個人之資料。

(二) 參賽隊伍同意授權上述相關個人資料於予主辦單位(經濟部工業局) 與執行單位 (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作為本競賽管理需要或相關活動訊息發送之用途 (例如：系統作業管理、通知聯繫、得獎證書與獎金發放、活動訊息發布、問卷調查、相關統計分析等使用)。

(三) 日後如有更改個人資料，或欲要求刪除資料、停止繼續使用，歡迎於上班時間向執行單位承辦人員陳小姐聯絡。

【 電話：02-2577-4249 分機 306；E-mail：transactiontaiwan@news1.tca.org.tw】，但以上權利行使致影響參賽權益，由參賽隊伍自行負責。

七、其他

(一) 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而需更改相關內容及辦法或有未盡事宜，除依法律相關規定外，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保留修改之權利，得另行補充 (包括活動之任何異動、更新、修改)，將以本競賽官網 www.transactiontaiwan.org 公告內容為依據。

拾參、聯絡方式

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TRANS-ACTION 執行小組

一、地址：10558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 2 號 3 樓(電通專案組)

二、電話：02-2577-4249

三、分機：306 陳小姐 / 211 洪小姐

四、傳真：02-2577-8095

五、E-mail：transactiontaiwan@news1.tca.org.tw

六、活動網址：www.transactiontaiwan.org

七、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transactionaward>

附件 1：郵寄封面

10558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二段 2 號 3 樓

電通專案組

#306

第二屆跨界超越競賽

寄件人地址：

寄件人：

電話：

附件 2：跨界超越競賽-參賽同意書 *親簽郵寄正本

報名編號	*在帳號驗證信中
參賽組別	
團隊名稱	
團隊代表人	姓名：
	電子郵件：
	通訊地址(郵遞區號)：
	聯絡電話：
	聯絡手機：
其他組員姓名	
<p>本團隊同意第 3 屆跨界超越競賽辦法之各項規定及下述聲明，且授予主辦與執行單位以下相關權利：</p> <p>1. 本團隊保證本參賽作品為自行創作，未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及著作權之情事。參賽作品若經人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之侵害且有具體事證者，願自負法律責任，且同意取消參賽資格並繳回獎金及獎座。</p> <p>2. 本人同意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如：姓名、身分證字號、證件號碼、出生年月日、連絡電話、E-mail、地址、教育、職業、金融代碼或帳戶），作為主辦單位(經濟部工業局)與執行單位(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在專案執行期間執行業務的必要範圍內，用於跨界超越競賽作業管理、通知聯繫、得獎證書與獎金發放、活動訊息發布、問卷調查、相關統計分析等使用。當事人得依個資法第 3 條規定請求查閱與修改，如有更改個人資料、要求刪除資料、停止繼續使用，請於上班時間向執行單位承辦人員聯絡，陳小姐聯絡【電話：+886 2 2577 4249 Ext. 306；E-mail：transactiontaiwan@news1.tca.org.tw】。</p> <p>3. 參賽作品與得獎作品之著作權皆歸屬於參賽者所有，參賽者同意主辦與執行單位於本競賽活動之業務應用領域內得為非營利性之無償使用，包括複製、分發、廣告、公開放映、廣播或以網際網路傳播參賽作品，並同意委由主辦與執行單位建立資料庫統合管理參賽作品。</p> <p>4. 後續廠商媒合個資提供(姓名、連絡電話、E-mail)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必勾選</p> <p>5. 事先告知參賽作品是否參加報名其他國內外競賽活動，請說明如下：</p> <p><input type="checkbox"/>同一作品（將）參加_____（國內外）比賽，惟該賽會尚未公佈得獎名單。</p> <p><input type="checkbox"/>同一作品曾於_____公開發表。</p> <p><input type="checkbox"/>無以上情況。</p>	
<p>立同意書人（團隊代表人）：_____（簽名 / 簽章）</p> <p>團隊成員（請親簽 / 簽章）：</p>	
<p>填表日期：2016 年_____月_____日</p>	

附件 3：跨界超越競賽-報名表

*網站列印報名表或填妥本文件並郵寄正本

填表日期	2016 年____月____日		
報名編號	在帳號驗證信中		
團隊名稱			
指導老師姓名 (第 1 位)			
學校/企業名稱			
科系所/部門名稱		職稱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專長	限 150 中文字		
指導老師姓名 (第 2 位)			
學校/企業名稱			
科系所/部門名稱		職稱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專長	限 150 中文字		

參賽者 1 姓名 (團隊代表人)		公司/單位 名稱	
出生年月日		職稱	
身分證字號		學校名稱	
電子郵件		系所名稱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通訊地址	
團隊擔任 任務角色			
專長簡介			
(請於框內黏貼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		(請於框內黏貼國民身分證反面影本)	
(請於框內黏貼學生證正面影本) 非學生身分者 免附		(請於框內黏貼學生證反面影本) 非學生身分者 免附	
<p>擔任「研究」、「設計」、「技術」任務角色的相關證明文件，請佐附於後。</p> <p>學生證未蓋註冊章者請佐附在學證明</p>			

參賽者 2 姓名		公司/單位 名稱	
出生年月日		職稱	
身分證字號		學校名稱	
電子郵件		系所名稱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通訊地址	
團隊擔任 任務角色			
專長簡介			
(請於框內黏貼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		(請於框內黏貼國民身分證反面影本)	
(請於框內黏貼學生證正面影本) 非學生身分者 免附		(請於框內黏貼學生證反面影本) 非學生身分者 免附	
<p>擔任「研究」、「設計」、「技術」任務角色的相關證明文件，請佐附於後。</p> <p>學生證未蓋註冊章者請佐附在學證明</p>			

參賽者 3 姓名		公司/單位 名稱	
出生年月日		職稱	
身分證字號		學校名稱	
電子郵件		系所名稱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通訊地址	
團隊擔任 任務角色			
專長簡介			
(請於框內黏貼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		(請於框內黏貼國民身分證反面影本)	
(請於框內黏貼學生證正面影本) 非學生身分者 免附		(請於框內黏貼學生證反面影本) 非學生身分者 免附	
<p>擔任「研究」、「設計」、「技術」任務角色的相關證明文件，請佐附於後。</p> <p>學生證未蓋註冊章者請佐附在學證明</p>			

*若參賽團員超過 3 人，第 4~6 人表格請自行列印本頁使用。

附件 4：跨界超越競賽-未成年參賽者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親簽後郵寄正本

本人_____經由(法定代理人)_____同意
參加經濟部工業局「雲端服務暨巨量資料產業發展計畫」主辦「第3
屆跨界超越競賽」，特立本書約為憑。

此致

主辦單位

立書人：(簽章)

身份證字號：

住址：

法定代理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月 日

附件 5：跨界超越競賽-提案報告格式範例

*提案報告之 PDF 檔案，請自行上傳至競賽官網，完成繳交

報名編號：_____ * 帳號驗證信件中有提到

團隊名稱：_____

建議大綱：

目錄

壹、競賽題目

貳、團隊成員分工

參、市場分析(觀察產業/消費市場趨勢)

肆、需求分析(觀察使用者需求與使用行為)

註：標題子目最多以六個階層為原則，選用次序為：壹、一、(一)、1、(1)、A

附件 6：跨界超越競賽-作品修改說明文件 *郵寄正本

報名編號：					
團隊名稱：					
作品名稱：					
一、作品獲獎/補助資訊					
類型	年度	主辦/補助單位	競賽/補助名稱	獎項/類別名稱	獎金/補助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獲獎					
<input type="checkbox"/> 補助					
二、作品修改說明					
(一)作品修改對照表：					
項目	原始作品		更新作品		
例如：APP	3 項功能 (空房查詢、地圖 搜尋、評價紀錄)		5 項功能 (增加線上預 訂、金流系統)		
註：欄位不足者請依格式自行增列，對照圖請張貼於下方。					
(二) 作品修改內容說明：					
1.					
2.					
3.					